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4111310010000 2	项目名称：	依法治区办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033,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00000
政策依据：	1.2018年3月中共中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规定，中央依法治国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统筹协调全面依法治国工作，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研究全面依法治国重大事项、重大问题，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协调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和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等”。具体到区级，全面依法治区工作参照执行。 2.《中共广东省委关于深化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的意见》规定，全面依法治县（市、区）委员会办公室统筹县级各部门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对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统一部署、统一培训、统一指导、统一监督等。 3.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法治调研工作规定》文件，第二条规定，适用于以区委依法治区办名义开展的有关法治建设方面的调研活动。 4.《福田企业重组服务中心建设工作方案》中明确，由区司法局负责申请重组中心预算并监管使用。		
测算依据：	1.“十五五”时期法治福田专项规划专家咨询服务（尾款）4万元。 2.福田企业重组服务中心信息化项目30万元。 3.组织全区法治培训2万元。 4.开展法治调研4万元。		
年度目标：	高质量承办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法治建设”专题学习，高标准编制《福田区法治城区建设规划（2026-2030）》，持续深化“法治福田”大讲堂系列讲座，开展“涉外法治建设工作机制研究”“未成年人保护法治体系建设的先行示范路径研究”等专题研究，力争形成有分量的调研报告和政策建议，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加强系统谋划，落实国家和省、市工作部署，系统研究福田区法治建设“十五五”规划等长期规划改革思路和推进机制，推动福田各项事业在法治轨道上运行。抓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福田企业重组服务平台次数	≥1次	次	考察本项目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组织全区法治培训参与人数	≥30人	人	考察本项目法治培训工作参与人数。
	*质量指标	法治调研成果转化率	100%	%	考察本项目法治调研成果验收通过情况。
	*时效指标	依法治区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依法治区工作开展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全面依法治区工作	显著	%	考察本项目依法治区工作，有效加强全面依法治区工作，培养领导干部学法尊法守法用法自觉性。“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本项目依法治区工作满意度调查情况。培训满意度=满意人数/培训总人数。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11030020100 0	项目名称：	法律业措施（2025）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03 专项资金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0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000000
政策依据：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法律服务工作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决定》、《广东省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2025年行动计划》、《法治深圳建设规划（2021-2025年）》、《深圳市律师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深圳市福田区现代产业体系中长期发展规划（2017年-2035年）》（2021年修订版）、《深圳市福田区支持法律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		
测算依据：	1.投资发展支持（160万元）：预计新增1个境外律所代表机构；预计支持5家联营所。 2.专业与获奖支持（40万元）：预计争先创优支持38万元；预计重点领域成果支持2万元。 综上，2026年资金需求为200万元（不包含创新型产业用房减免租金总额）。		
年度目标：	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福田区法律服务业的优势地位，通过产业政策吸引招纳律所落户福田，引入2家法律查明服务机构、1家外国代表处丰富法律服务供需对接，实现全年律所营收正增长，推动福田区法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吸引高质量律师事务所落户福田，推动法律服务业提质增效，有效促进福田区法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营造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制度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引外国代表处数量	1家	家	考察本项目招商引资支持情况。
		招引法律查明服务机构	2家	家	考察本项目招商引资支持情况。
	*质量指标	引进机构资质合格率	100%	%	考察本项目引进机构资质是否合格。
	*时效指标	产业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本项目专项经费发放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于2026年12月前完成本年度经费发放。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律所营收实现正增长	≥1%	%	考察本项目对于法律服务行业拉动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2026年福田区律所营业收入总额/2025年福田区律所营业收入总额，计算值为正数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推动福田区法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营造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显著	%	考察福田区法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营造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律所对福田的支持政策满意度	≥95%	%	考察辖区律所服务好评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900003	项目名称：	基层党建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83,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2000
政策依据：	根据组织部相关文件落实		
测算依据：	党建活动经费、印制党建资料等约2.2万元。		
年度目标：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规范党员管理，不断完善党员质量保证机制。基层党组织是党在社会基层单位的战斗堡垒，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只有基层党建工作扎实有力，才能确保党在基层的领导地位稳固，使党拥有广泛、深厚、可靠的群众基础。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基层党建工作通过开展各种形式的教育培训活动，提高党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水平，使党员始终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在各自岗位上起先锋模范带头作用。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一、开展基层党员培训，提高基层工作能力 二、深入基层党组织开展党性教育，进一步提升基层建设保障水平，提高基层党组织的服务能力，推动基层党建全面进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务实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1次	次	考察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质量指标	党员参与率	100%	%	考察一定时限内基层党员培训到位情况。
	*时效指标	党建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	考察基层党建活动开展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领导干部理论水平和工作能力	显著	%	考察领导干部在政策理论掌握、业务技能运用、决策履职实效等方面的提升情况，反映领导干部综合素养的强化程度，体现项目对干部队伍建设的支撑作用。“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110100005003	项目名称：	行政复议与应诉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0,664,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920000
政策依据：	1.三定方案。 2.《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3.（呈批表）《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深圳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的通知》 4.《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各区建立本级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的通知》 5.《深圳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6.《深圳市行政复议官职业化改革实施方案》 7.《行政复议服务保障规范》 8.《福田区委（区政府）法律顾问室专职顾问聘任条件及购买服务标准》		
测算依据：	1.行政复议专项法律服务项目53万元。 2.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卷归档项目2025年尾款12万元。 3.智慧复议服务项目10万元。 4.福田区行政复议委员会组建、运行和“外脑”咨询费用10万元。 5.复议中心物业管理费用12万元。每月水费（含水费、排污费、垃圾费-非生活用水）约0.05万元、电费约0.3万元、空调费0.81万元、管理费0.75万元、本体维修基金0.02万元、设备服务费0.07万元，合计约2万元/月，年成本12万元。 6.复议中心保洁、消毒、“四害”防治服务费用2.5万元。 7.设施和设备维护费用4万元。 8.行政复议文书邮政寄递费用3.4万元。 9.办公辅助费用5.2万元。办公用品和办公邮箱费用、法律信息数据库服务。 10.2026年预计新增诉讼费162.5万元，其中一审诉讼费用（2,500宗*10%进入一审*65%代理概率*1万元/宗＝162.5万元）。 11.培训费1万元。 12.2025年典型案例汇编1万元。 13.2023年、2024年待支付诉讼费用15.40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引入专业辅助力量，实现办理行政复议案件1,300宗的目标，提高行政复议案件办案质量和效率，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加强行政复议队伍专业化建设，为人民群众申请行政复议提供专业、优质服务，推动落实依法行政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提高区政府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行政复议案件	≥1,300宗	宗	考察全年行政复议案件数量。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办理质量达标率	100%	%	考察行政复议案件办理质量情况。
	*时效指标	行政复议办案及时率	100%	%	考察行政复议办案工作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法治化城区建设水平	显著	%	考察区域在法治制度完善、执法司法规范、法治宣传普及、社会法治氛围营造等方面的提升情况，反映城区法治环境的优化程度，体现项目对区域法治化建设进程的推动作用。“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 0%-6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85%	%	考察办案服务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

项目编码：	440304231110100005004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6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7,650,000.00
政策依据：	一、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 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法律顾 三、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 办发〔2017〕3号）。 四、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 （深办发〔2017〕4号）。 五、《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法律顾问管理办法》（福府〔 六、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七届三十四次）。 七、《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采购法律服务费用支付办法 八、《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广东省人民政 九、《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 十、《中共深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 立并完善重大行政决策专栏”。 十一、《2025年全市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指标体系》附 大行政决策目录制定及公开要求。
测算依据：	一、5名法律专务服务所需经费为170万元、3名专职法律 二、按照近年来区政府常年法律顾问每人每件3,000元核 府法律顾问，预计审查区政府涉法事项60件次计算，经 三、根据区委区政府重大项目需求，委托律所、专业机 四、根据省政府规章、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要求和市考核 政决策事项与听证事项目录、决策事项基本情况、进度 万元。 五、履行职责所需的日常支出，包括购买法律检索平台 场所日常清洁费等9.50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建立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强化法律专务服务、常年 好区政府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合同协议及各类涉法 策的合法合规性。开展专项工作委托，发挥专业力量， 参与平台建设，在政府官网开设重大行政决策专栏，集 、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情况等，确保公众参与，增强与 。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一、持续强化区政府依法行政能力保障。有效发挥区政 涉法事项的合法性审查工作，发挥法律顾问风险把关作 二、为重大涉法项目开展过程中涉及的协议、决定及其 律服务，提高行政行为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复议与诉讼 三、通过重大行政决策公开专栏，及时发布决策信息， 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增强政策执行力与公众认同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政府法律顾问与法治政府建设专题研讨次数
		区政府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数量
		重大项目服务件数
	*质量指标	单位文件合法性审核程序合规率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重大决策、制度建设合法合规性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法治政府建设与依法行政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政府法律顾问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政府法制事务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900000

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
《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

《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2020〕35号）。

》（福司通【2022】2号 ）。
府令第288号）第十六条。
办法的通知》（深府规〔2023〕2号）第十九条。
发<深圳市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 第三项第3点“建

件1-3《各区指标计分规则》第四十六项“未落实法规、规章、文件关于重

律顾问购买服务经费合计为69万。以上共239万元。
标准，结合2025年常年法律顾问实际工作量情况预测，2026年聘任20名区政
费为18万元。
构、人员承办一般专题事项或专项复杂事项19.50万元。
要求，在福田政府在线设立重大行政决策专栏，在专栏发布区政府重大行
安排、公开征求意见等，需有专业团队负责专栏的设计排版、运营与维护4

使用权限、办公用品、专业书籍、购买服务人员伙食补助、误餐费、办公

法律顾问服务与专职法律顾问服务，有效发挥区政府法律顾问室职能，做
事项的合法性审查工作，发挥法律顾问风险把关作用，提高区政府各项决
保障行政行为合法合规性，防范复议与诉讼风险。通过重大行政决策公众
中发布年度重大决策事项目录与听证事项目录、各决策项目基本情况信息
社会公众的交流互动，增强政策执行力与公众认同感，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府法律顾问室职能，做好区政府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合同协议及各类
用，提高区政府各项决策的合法合规性。
他法律文书等进行审查、为项目谈判、热点、难点问题处理等提供专业法
风险。
提升政府决策透明度，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促进
，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3次	次	考察有关培训活动情况，组织区政府法律顾问进行法治政府或相关法律专题研讨及交流活动。
≥20项	项	考察区政府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数量，结合实际需求，参考历年情况确定。
≥3件	件	考察专项法律服务委托情况，根据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和区领导指示要求，参与重大、临时、涉法项目，委托律师事务所等提供专业法律服务，为项目把好法律风险关
100%	%	考察区政府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合同协议等合法性审查情况。
100%	%	考察各项工作及时情况。及时率=及时开展验收的项目数量/项目验收总数*100%。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区域内重大决策、制度建设过程中，符合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及法定程序的情况，反映重大决策与制度建设的合法合规程度，体现项目对行政行为规范性、风险防控及法治建设的保障作用。“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 0%-6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资金配置及可持续影响情况。“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 0%-60%” 。
≥90%	%	考察本项目使用满意度情况”。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3000016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8,255,800.00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广东省法律援助条 准》（深司［2019 ］291号）、深圳市司法局 深圳市财 ］28号）、广东省司法厅关于印发《2026年广东省法律
测算依据：	一、2025年应付未付案件补贴、值班补贴共需经费约50 二、“馨援计划”工作43万元： （1）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费23万元。 （2）法律援助案件档案数字化加工和档案寄存托管经费 （3）法律援助宣传费用，预计10万元。 三、法律援助培训5万元。
年度目标：	一、受理指定辩护刑事法律援助案件，为受援人提供刑 二、受理、审批民事、行政法律援助申请，为符合《法 三、指导法律援助工作站点提供法律援助。 四、对法律援助案件办理质量进行监督检查，督促法律 五、通过服务窗口、电话、网络等多种方式提供法律咨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法律援助是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中的 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无偿提供法律咨询、代 体、社会弱势群体通过使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会和谐稳定的积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法律帮助案件数量
		法援咨询人次
		律师值班人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合格率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审批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普法、守法、用法意识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人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示申报表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522580

例》、《深圳市法律援助条例》、《深圳市法律援助事项补贴标
政局关于执行《广东省法律援助补贴办法》的通知（深司〔2025
援助补贴标准》的通知（粤司发〔2025〕61号）

05万元。

费10万元。

事法律援助。
律援助法》的公民提供法律援助。

援助人员提升服务质量。
询服务，宣传和普及有关的法律及政策知识。

基础性服务事项和重要内容，是由国家财政保障的为经济困难公
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的公共法律服务制度。帮助经济困难群
，彰显法律援助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1,200宗	宗	考察法律援助案件数。
≧800件	件	考察法律帮助案件数。
≧11,000人次	人次	考察解答法律询问人次。
1,200人	人	考察律师值班人次。

100%	%	考察援助案件质量评估是否合格。
100%	%	考察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是否及时。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群众通过法律援助律师提供的法律咨询等法律援助服务，对法律知识的了解程度、遵守法律规范的自觉程度，以及运用法律途径解决问题的主动程度等方面的提升情况。“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0%	%	考察本项目受援人满意度情况”。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200020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335,000.00
政策依据：	《深圳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办法》、
测算依据：	1、委托业务费4.40万元，包括调解相关宣传、调研活动 2、维修维护费0.3万元。 3、差旅费0.3万元。
年度目标：	做好人民调解宣传工作，提升调解服务的知晓率和利用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做好人民调解宣传工作，通过展示调解工作在化解矛盾会治理中社会认知与认可度。通过宣传引导，及时发现定因素，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不断推动调解工作规范的问题，为制定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提供依据，通过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调解相关宣传活动场次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时效指标	调解业务宣传与调研工作及时完成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调解业务宣传与调研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0000

《深圳市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管理规定》、《深圳市行政调解规定（送审稿）》

力等。

率；优化调解机制，促进调解工作的规范化、专业化发展。

、促进和谐、服务社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树立调解工作良好的社会形象，提高调解工作在社
潜在的矛盾纠纷，提前介入并进行调解，防止矛盾的激化和升级，减少因纠纷引发的社会不稳
化、制度化、专业化发展?优化调解资源配置，通过调研活动深入了解调解员队伍的现状和存在
训和实践锻炼，提高调解员的专业素养和调解技能，打造一支高素质的调解员队伍。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1场	场	考察本项目调解业务宣传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实际开展活动场数。
≥92%	%	考察本项目对于辖区矛盾纠纷化解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调解成功案件数/调解案件总数。
100%	%	考察调解业务宣传与调研工作是否及时完成。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对于有效促进调解业务的开展、维护辖区和谐稳定的情况。“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 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0%	%	考察群众对本项目实施产生的满意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

项目编码：	440304241113100900000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5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224,120.00	
政策依据：	福物函【2020】315号《关于协商租福田区公共法律中心	
测算依据：	通业大厦租金13.5万元*5月=65万元，政法专线电信光纤	
年度目标：	保障集中办公场所，有效提高行政办事效率、方便群众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房屋租赁为工作人员提供安全的工作场所，为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用房屋建筑面积
	*质量指标	租赁房屋结构安全达标率
	*时效指标	支付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服务对象提供良好的办事场所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对办公环境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租赁费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00000

心用房的函》的复函

览2.6万元/年。

:办事，提升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对角提供良好的办事场所，提供咨询服务。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1,954平方米	平方米	考察房屋租赁面积数量。
100%	%	考察租赁房屋结构安全情况。
100%	%	考察支付房屋租金及时性。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办事场所在环境舒适度、设施完备性、功能实用性等方面的达标情况，反映服务场所对服务对象办事体验的保障水平，体现项目对服务硬件条件优化的积极作用。“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5%	%	考察工作人员对办公环境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3000014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4,685,000.00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第五十五条　县级 保障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需要。国家机关、群团组织、事 宣传教育工作，并依法加强管理。
测算依据：	一、开展宪法、民法典等主题活动15万元。 二、开展青少年普法“新雨计划”20万元。 三、法治文化建设10万元。 四、普法培训5万元。
年度目标：	一、组织开展宪法、民法典等主题法治宣传活动，提升 二、深化实施青少年普法“新雨计划”，扩大品牌影响 三、推进法治文化建设，打造具有福田特色的法治文化 四、开展基层普法骨干专题培训，提升普法队伍专业化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改进法治宣传教育模式，打造“对象化+分众化”精准 法、化解矛盾靠法，让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福田蔚然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较大型法律讲座或相关主题活动次数
		在辖区内中小学讲授青少年普法教育“新雨计划”普法课程次数
		青少年普法教育“新雨计划”参与人数
	*质量指标	青少年普法教育“新雨计划”参与率
		12.4宪法主题活动目标人群参与率
	*时效指标	普法工作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居民法治意识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责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00000

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法治宣传教育经费列入本级预算，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业单位应当合理安排经费，保障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国家鼓励、引导社会资金参与法治

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
力与覆盖范围，增强青少年法治素养。
产品。
水平。

普法新机制，深入推进全民守法普法工作，引导企业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
风。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2场	场	考察本项目组织较大型法律讲座或相关主题活动情况。
≥400场	场	考察本项目“新雨计划”开展情况，参考往年工作任务，年度在中小学讲授普法课程不少于400场。
1.2万人次	人次	考察本项目“新雨计划”开展情况，完成年内各指标值。
100%	%	考察本项目“新雨计划”开展情况，完成年内各指标值。
100%	%	考察本项目普法宣传活动目标人群参与情况，完成年内各指标值。
100%	%	考察本项目完成是否及时。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普法宣传情况，有效提升辖区居民法治意识，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 0%-6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0%	%	考察本项目普法宣传相关满意度情况，群众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

项目编码：	440304261111500001000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3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842,450.00
政策依据：	一、《深圳市司法局关于强化法治保障高质量发展的若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广东省法律援 三、《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第九
测算依据：	一、“掌上社区法律顾问”平台项目（福田法务掌中宝 二、“馨援在线管理系统”项目经费15万元。 三、法治福田，运维及运营费12.315万元。 四、重组服务平台项目尾款26.10万元。
年度目标：	保障福田法务掌中宝、馨援在线管理系统正常运行，有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保障福田法务掌中宝、馨援在线管理系统、政务信息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保障数量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时效指标	系统响应时长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系统正常运行，有效提高办公效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14150

干举措》、《福田区2023年政法改革工作要点》
援助条例》、《深圳市法律援助条例》、《深圳市法律援助事项补贴标准》
条【健全法治政府建设科技保障体系，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

）项目运维费8万元。

效提升政务办公效率。

系统正常运行。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2个	个	考察信息化系统保障数量。
≤2%	%	考察系统产生故障概率。
≤0.2秒	%	考察系统响应时长。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系统在运行稳定性、功能可用性等方面的保障情况，以及依托系统支撑所实现的办公流程简化、事务处理时长缩短等办公效率提升情况，反映系统运行保障对办公效能的促进水平，体现项目对工作运转顺畅性与高效性的支撑作用。“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20001 9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5,960,000.00
政策依据：	《深圳市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管理规定》、《关于加强司纪要》《福田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管理实施细则》
测算依据：	支付2025年纠纷调解案补费用预估85万元。
年度目标：	为持续做好案卷评查工作，规范管理卷宗档案和提高制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开展2025年度“一案一补”申书，切实做到统一性、规范性和准确性。既提高了调解极主动化解各种矛盾纠纷。更有助于提高调解质量，调化，提升调解工作的整体水平。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积极开展案卷评查工作，持续提升调解质量与规范保调解程序符合法律规定，如调解的启动、进行和结束作，不断提高调解文书质量，为调解工作的规范化奠定方面存在的问题，促使调解员不断学习和改进，有助于励调解员积极性“，“一案一补”政策为调解员提供了的活力。预期达到全面提高调解质量，调解过程的规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调解案件总数
		全年申请调解个案补贴案件数量
	*质量指标	受理案件调解成功率

	*时效指标	调解工作开展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调解员工作积极性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解员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文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奖励和补贴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850000

司法确认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关于在社区配备专职调解员专题工作会议

司卷质量，依据《福田区司法局 福田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福田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申报工作，按照《全国人民调解工作规范》等有关规定的文书格式要求规范制作文员制卷归档水平，又调动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使其感受到自身工作的价值，积调解过程的规范性和调解结果的有效性，使纠纷得到彻底解决，避免矛盾的再次激

化水平， 确保调解过程合法合规。对人民调解的全过程进行监督和规范管理，确都按照法定程序进行。调解文书是调解工作的重要载体，通过规范调解文书制基础。在定期的案卷评查过程中，可以发现调解员在调解技巧、法律知识运用等打造一支业务精湛、素质过硬的调解员队伍。增强调解工作激励与可持续性，激经济上的激励，同时也有助于吸引更多的人加入调解员队伍，为调解工作注入新性和调解结果的有效性，提升调解工作的整体水平。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12,000宗	宗	考察本项目调解工作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本年度各街道调解案件数量加总。
3,000宗	宗	考察本项目申请调解个案补贴案件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本年度各类申请调解个案补贴案件数量加总。
≥92%	%	考察本项目对于辖区矛盾纠纷化解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调解成功案件数/调解案件总数。

≥98%	%	考察调解审核完成时间情况，是否在规定时间内。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对调动调解员工作积极性的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是否有效推动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 0%-6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5%	%	考察本项目奖励措施的满意度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

项目编码：	440304241113100100003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5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160,000.00
政策依据：	1.《广东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广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 2.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法治政府建设 3.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 4.福司通【2022】2号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采购法律服务费 5.《深圳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及法律助理管理试行办法》 6.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七届三十四次） 7.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 8.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行政执法质量 9.《福田区打造人工智能先锋城市核心区工作方案（2024－
测算依据：	1.按照2025年标准，案卷评查费用300元一宗，按一年抽查 万元。 2.根据《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法律顾问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 ”，以及《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采购法律服务费用支付办法 3.按照区政府常务会议不超过34万元每人的标准，1名法律 4.AI行政执法随身包（第二期）项目费用为18万。
年度目标：	通过专职法律顾问咨询服务、聘请法律专务，发挥法律顾问 导，进一步提高我区执法人员执法业务水平，提高执法能力 不规范等问题，进一步规范执法活动。通过探索远程执法 包，进一步提升执法规范化、智能化水平，为基层执法人员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加强科室法制队伍专业化建设，发挥外聘兼职法律顾问、法 单位执法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法律顾问咨询案件数
	*质量指标	执法案卷规范化水平合格率
	*时效指标	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区行政执行协调监督的合法合规性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人员对案件评查的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执法智能化水平

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行政执法监督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800000

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6号）
示范创建活动的意见》（中法办发〔2019〕10号）
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
用支付办法

三年行动实施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深府办〔2024〕1号）
2026年）》要求

1000宗计算，合计30万元，其中案例汇编、分析报告及2次案卷评查执法合计3万元，共计33

“区政府、区直各部门、各街道办开展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所需经费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去》之规定，专职法律顾问专项工作服务为3万元。
专务经费为26万元。

司风险把关作用，提高行政执法的合法合规性。通过开展全区执法人员培训，加强事前指
力，避免或减少执法不规范等问题；通过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加强事后评价，及时发现执法
平台开发、执法系统完善等手段推动街道综合执法工作有效推进。通过购买AI行政执法随身
员提供有力支持。

法律专务风险把关作用，为全区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组织培训提供优质服务，提高全区行政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10宗	宗	考察专职法律顾问咨询案件数。
≥90%	%	考察行政复议案件办理质量情况。
100%	%	考察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是否按时完成。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对提高行政执法效率和执法合法合规性、智能化、规范化水平情况。“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 0%-6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执法人员对案件评查的满意度	%	考察案件评查服务满意度。
≥90%	%	考察AI行政执法随身包使用满意度。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

项目编码：	440304261113100401000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3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7,213,400.00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关于推进社区矫正 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府办
测算依据：	矫治帮教社工项目（11名）、矫治帮教社工（15名）费
年度目标：	妥善做好我区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工作，按要求履行 确保不发生社矫对象重大刑事案件，不参与群体性事件 件。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保障刑事判决和刑事裁定的正确执行，推进社区矫正执 区社会安全稳定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矫治帮教社工数量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案件发生率
	*时效指标	矫正监督管理工作及时性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社区矫正对象监管，降低再犯罪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的投诉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社工服务项目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737800

指挥中心和社区矫正中心建设的意见》、《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规[2020]11号。

用共573.78万元。

报告、会客等规定，有效控制再犯罪，确保社矫对象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不发生社矫对象越级上访、由其引导的媒体炒作等影响社会安全稳定的事

法规范化水平提级升档，降低脱管漏管率，有效控制再犯罪，助力营造福田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26名	名	考察矫治帮教服务社工数量。
0%	%	考察社矫对象重大刑事案件发生概率。
100%	%	考察矫正监督管理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对加强社区矫正对象与降低其再犯罪率和成效。“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	考察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工作态度与质量，是否受到投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0100700000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700,000.00
政策依据：	市对区下达政法转移支付经费，主要用于法律援助案件
测算依据：	法律援助律师案件补贴、值班补贴经费70万元。
年度目标：	一、通过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机关、纪检监察机关开展 。 二、通过引导地方特别是中西部地区加大对法律援助经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帮助经济困难群体、社会弱势群体通过使用法律手段来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认罪认罚见证法律帮助案件数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时效指标	案件响应及时性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普法、守法、用法意识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办案人员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00000

、值班补助。

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纪检监察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费和司法救助资金的投入力度。

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以彰显法律援助在维护公平正义和保障人权方面的职能作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70件	件	考察受理认罪认罚见证法律帮助案件数量，结合实际需求，参考历年情况确定。
100%	%	考察法律援助案件办结情况。
100%	%	考察对受理认罪认罚见证法律帮助案件是否及时处理。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群众对法律知识的认知掌握程度、遵守法律规范的自觉程度，以及主动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解决问题的意识提升情况，反映群众法律意识的强化水平，体现项目在培育全民法治观念、营造法治氛围方面的推动作用。“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 0%-6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5%	%	考察本项目使用满意度情况。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95%	%	考察本项目使用满意度情况。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9000001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0,572,100.00
政策依据：	根据机关办公运维相关文件落实
测算依据：	一、公法中心饭堂及燃气38.4万元、安保辅助服务105万 打印机耗材、复印纸等后勤保障费用33.2万元、档案管 二、福田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宣传展厅及
年度目标：	通过建立一套全面、智能且适应的办公运维体系，确保 、流畅开展，不断加强安全防护强化、优化成本效益等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日巡察次数
		采购办公用品批次
	*质量指标	巡察工作规范率
		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
	*时效指标	物品采购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行
		提升部门整体工作效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机关办公运维费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459675

万元、采购审价及会计辅助服务15万元、保洁18.6万元、EMS及电信费20.5万元、理服务首款19.3万元。
宣传栏建设、绿植费用100万元。

机关办公各类硬件设施与软件系统持续稳定运行，保障机关日常办公业务高效。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神，紧紧围绕全局中心工作，保障局内正常运转。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2次	次	考察安保服务情况。
≥4批次	批次	考察采购办公用品次数。
100%	%	考察安保服务工作合格情况。
100%	%	考察办公用品验收合格情况。
100%	%	考察本项目物品采购及时率。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项目实施后，单位在人员配置、物资保障、流程衔接等方面的顺畅程度，反映单位日常运转的稳定状态，体现项目对单位履职基础条件的支撑作用。“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显著	%	考察部门在任务处置速度、流程协同性、资源利用合理性等方面的改善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流程的优化水平，体现项目对部门履职效能提升的促进作用。“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8%	%	考察工作人员对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满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9000006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7,913,718.00
政策依据：	福田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等事项的通知
测算依据：	1、保障原有办公区域日常办公、增配新入职工作人员 固的家具和电子设备等34万元。 2、福田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设备采购80 3、福田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办公家具购
年度目标：	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工作业务，对现有的设备进行补充 改造工程办公设备及家具购置。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一、更新购置办公设备，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工作质量 二、保证信息传递、工作沟通顺畅，为机关单位提供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批次数量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司法业务工作服务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840000

所需办公设备、更新到报废年限设备、建设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购置非集采但需入

万元。
置70万元。

、完善，对达到报废期不能使用的设备进行更换，保障福田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梳理良好形象。
好的服务和支出，舒适和便捷的办公环境也能提高工作人员的满意度和归属感。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5次	次	考察本项目办公设备采购工作完成情况。
100%	%	考察办公设备保障是否达标。
100%	%	考察办公设备购置是否及时。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资金配置及使用效益情况。“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8%	%	考察工作人员对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满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

项目编码：	440304241110100300001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5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5,882,000.00
政策依据：	一、《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3〕3号)及《福田区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才工作赋能高 二、《关于实施福田英才荟政策的若干措施（2025）》、
测算依据：	一、英才荟4.0政策已出台，2025年待受理申请为35条预计 （一）青年优秀律师支持14条：每人奖励2万元，每家律 （二）涉外高端法律服务人才支持17条：每人奖励3万元， （三）法律行业经营管理人才支持4条：每人奖励5万元， （四）福居计划，即人才长期住房（法律行业）-租金支 持，26年约需兑现1.2万元； 二、2026年全年政策落地和执行约107.8万元。
年度目标：	引进先进涉外法律人才，激发福田辖区律师资源的活力，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牢固树立科学人才观，大力推进人才工作，为建设一流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涉外律师数量
		新增大湾区律师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涉外律师执业资质合规率
		大湾区新执业律师业务胜任率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律师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英才荟专项经费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01 其他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590000

于印发<福田区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才工作赋能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福委字
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第11条。
《福田区重点行业人才支持与认定办法》

计151.2万元：
所最多5个名额，预计每家律所有3位申请人符合申请条件，26年约需兑现84万元；
，预计50%的申请人符合申请条件，26年约需兑现26万元；
每家律所最多2个名额，26年约需兑现40万元；
持，25年10月已动员2名律师入住指定房源，按单身500元/每人/每月的标准进行支

扩大辖区内法律资源盘子。

际化中心城和率先落实“四个全面”的首善之区提供组织和人才保障。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50名	名	考察本项目对扩大辖区律师资源的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2026年底福田区涉外律师数量-2025年底福田区涉外律师数量。
≥15名	名	考察本项目对扩大辖区律师资源的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2026年底福田区新增大湾区律师数量/2025年底福田区大湾区律师数量。

≥95%	%	考察新执业涉外律师的资质（如专业资格、涉外业务培训证明等）符合行业规范的比例，体现执业质量达标水平。
≥90%	%	考察新执业大湾区律师完成基础业务（如本地法律文书起草、合规咨询）的胜任程度，体现执业能力达标情况。
≥90%	%	考察本项目英才荟专项经费发放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于2026年12月前完成本年度经费发放。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对于法律人才的激励情况。“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 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0%	%	考察本项目奖励措施的满意度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200018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11,710,310.00
政策依据：	《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区政 ”，增强派驻区法院人民调解力量专项工作协调纪要）
测算依据：	一、2026年福田区纠纷调解工作法律服务项目478.1万元 二、2026年派驻区法院人民调解服务项目566.9万元，含
年度目标：	本项目2026年将通过派28人驻法院提供服务、派75人驻 入调解力量，充分发挥着第一道防线的作用。为区法院 层警情压力，节约司法资源。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 径，其高效便捷大大降低了维权成本，通过多方参与、 和谐稳定。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购买派驻区法院、各派驻调解室派驻调解员服务，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驻区法院服务人数
		派驻调解室服务人数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时效指标	纠纷调解工作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辖区的和谐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调解的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纠纷调解工作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0450000

府常务会议纪要（七届十六次）》、专项工作协调纪要（深化人民调解“福田模式
、《关于开展警民联调工作有关问题的批复》

元，含2025年项目合同尾款133.3万元，2026年合同一二期款344.8万元。
含2025年项目尾款37.8万元、2026年一二三期款及招标预备金529.1万元

调解室提供服务，以人民调解委员会为基础，在法院、综治、信访、派出所等部门注
、派出所提供优质高效的人民调解服务，有效地缓解区法院案多人少的矛盾，减轻基
制挺在前面，对于一些不适合通过司法途径解决的纠纷，调解是非诉解纷的重要途
联动调处，最大限度地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确保能够及时化解各项纠纷，从而保障社会

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28人	人	考察本项目派驻法院人民调解员项目情况，根据中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情况取值。
75人	人	考察本项目派驻调解室人民调解员项目情况，根据中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情况取值。
≥92%	%	考察本项目对于辖区矛盾纠纷化解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调解成功案件数/调解案件总数。
100%	%	考察纠纷调解工作是否及时完成。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对于有效化解矛盾纠纷、维护辖区和谐稳定的情况。“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5%	%	考察群众对调解的满意程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

项目编码：	440304241113100300005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5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020,000.00
政策依据：	《广东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3-2025年）》高效执行机制2023年度榜单任务（第二批）》、《中共动方案>的通知》、《福田区2021年军地互办实事“双新合作区深圳园区发展规划》、《关于加快打造企业合员会关于印发<福田区关于打造企业合规示范城区的实
测算依据：	一、为军法律服务中心运营项目11万元：驻港部队为军二、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项目26万元：租法律服务终中心运营费用12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建设现代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提高公共法律服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构建覆盖全面、便捷高效的现代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平；组织开展专题法律服务活动，实现公共法律服务工、服务供给可及可感，形成具有福田特色的公共法律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运营为军法律服务中心个数
		建设运营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个数
		开展公共法律服务相关活动次数
	*质量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投入运营合格率
		公共法律服务相关活动开展合格率

	*时效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开展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多元化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公法服务平台建设与管理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70000

》、《深圳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3-2025年）》、《福田区“一榜三令”
:深圳市委办公厅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行
清单”》、《中共深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2024年工作要点》、《河套深港科技创
·规示范区的实施意见》、《福法治委〔2024〕3号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
施方案（2024年修订）>的通知》

:法律服务中心运营及宣传推广经费。
:端机租赁年度费用2万、数据要素公法中心运营经费预计12万元、河套一站式多元解纷

:务质效，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夯实5个重点产业（领域）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服务，聚焦重点群体提升法律服务保障水
:作开展及时率100%，年度专项法律宣传活动不少于1场；推动法律服务资源均衡配置
:务示范模式。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1个	个	考察本项目为军法律服务中心建设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为军法律服务中心数量。
5个	个	考察本项目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数量。
1次	次	考察本项目公共法律服务相关活动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开展公共法律服务相关活动数量。
100%	%	考察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投入运营情况。
100%	%	考察公共法律服务相关活动完成情况。

100%	%	考察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按时开展。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是否有效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发展。“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5%	%	考察本项目群众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4000012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2,632,458.00
政策依据：	一、社区矫正-监督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 智慧社区矫正平台实施单轨制办案的通知》、市委政法 《深圳市司法局关于建设司法行政警务云终端系统的通 定（试行）》的通知》（深司[2017]264号。 二、社区矫正-教育帮扶：《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 救助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 三、社区矫正-信息化核查智能管控技术服务项：《中华 市司法局关于全面启用智慧社区矫正平台实施单轨制办 。
测算依据：	一、依法依规对社区矫正对象实施监督管理117.70万元 二、依法依规对社区矫正对象实施教育帮扶需94.87万元 三、信息化核查智能管控技术服务项目206.39万元。
年度目标：	妥善做好我区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工作，按要求履行 保不发生社矫对象重大刑事案件，不参与群体性事件，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保障刑事判决和刑事裁定的正确执行，推进社区矫正执 社会安全稳定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核报到法律文书数
		信息化核查设备佩戴数
	*质量指标	审核报到法律文书合格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社会矛盾，降低再犯罪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对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非社工服务项目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189650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深圳市司法局关于全面启用
委关于印发《深圳市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推广及创新应用工作方案》、
知》（深司[2016]248号）《关于印发《深圳市司法行政系统司法云终端管理规

矫正法的实施办法》、《广东省社区矫正实施细则》、《关于加强刑满释放人员

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深圳
案的通知》、《深圳市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推广及创新应用工作方案》

。
。

报告、会客等规定，有效控制再犯罪，确保社矫对象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确
不发生社矫对象越级上访、由其引导的媒体炒作等影响社会安全稳定的事件。

法规范化水平提级升档，降低脱管漏管率，有效控制再犯罪，助力营造福田区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1,000份	份	考察社矫人员报到法律文书数量。
≥1,500人次	人次	考察社矫人员信息化核查设备佩戴数量。
100%	%	考察报到法律文书审查合格情况。
100%	%	考察本项目工作是否及时完成。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对加强社区矫正对象与降低其再犯罪率和成效。“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5%	%	考察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工作态度与质量，是否满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900000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1,062,000.00
政策依据：	根据区委编办相关文件落实
测算依据：	1.编办核定劳务派遣名额38名，现有35人在职，预计20 资总额*2%*0.7=8.8万元。劳派费用共638.8万元.。 2.编办核定特聘名额7名，现有7人在编，按30.5万元/人 。特聘费用共218万元。
年度目标：	认真落实做好劳务派遣人员管理工作，加强单位劳务派 劳务派遣人员进行规范化管理，全面、客观、公正的考 人员管理工作的水平。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构建庞大且稳定的劳务派遣人才库，储备涵盖各类专业 政工作精准匹配并输送合适人员，满足多样化用工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准确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机构工作效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8568000

25年每月经费52万元，合计624万元；劳派体检费约6万元。劳务派遣工会经费=工

/年计，共213.5万元。特聘体检费约1.5万元，工会经费=工资总额*2%*0.7=3万元

遣人员管理，打造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能力突出的辅助人员队伍，对单位
核评价劳务派遣员工的工作绩效。进一步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努力提高劳务派遣

技能、经验的丰富劳务人才资源，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确保随时能为各项司法行
。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35名	名	考察劳务派遣人员数量情况。
100%	%	考察劳务派遣工作完成情况。
100%	%	考察劳务派遣人员工作完成是否及时。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实施后，机构整体工作流程的顺畅度、任务处置速度等方面的优化情况，反映机构工作效率的提升水平。“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8%	%	考察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200021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9,260,000.00
政策依据：	《深圳经济特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条例》、《深圳市人民政府 定（送审稿）》
测算依据：	一、调解案卷评查项目（6万元）。 二、调解员技能竞赛项目（10万）。 三、人民调解员等级评定项目（4万元）。 四、深圳市涉外涉港澳商事一站式多元解纷中心（45万元）。
年度目标：	本项目将于2026年通过开展1次调解业务活动，组织30名调解 案卷，从而提升调解员综合素能，提高调解效率和卷宗质量，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全面规范人民调解工作，提升调解员综合素能，提高调解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调解业务活动次数
		调解案卷评查个数
		调解员技能竞赛活动参与人次
	*质量指标	调解业务活动完成合格率
		案卷评查合格率
		调解员技能竞赛活动人员参与率

	*时效指标	案件评查工作开展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调解员的专业素养与调解技巧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调解服务的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调解业务指导与管理、平台建设与维护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36600

府关于印发市建设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圳市行政调解规

员参加技能竞赛活动，以赛代训，提升调解队伍实战水平。评查300宗以上的调解
不断适应调解工作发展的需要。

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1次	次	考察本项目调解业务指导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实际开展活动场数
≥300宗	宗	考察本项目调解案卷评查项目完成情况。
50人次	人	考察本项目调解员参加技能竞赛活动的参与情况。
100%	%	考察本项目调解业务指导情况。
100%	%	考察本项目安全评查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经评查合格案件数/评查
100%	%	考察本项目调解员技能竞赛人员参与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实际

100%	%	考察案件评查工作完成是否及时。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对调解员专业素养与调解技巧提升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是否有效提升。“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0%	%	考察接受人民调解服务的群众对调解过程、结果的满意比例，计算方式=对调解服务感到满意的人数/总的调解人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200017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2,877,800.00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司法部关于加强律师培训工作的
测算依据：	一、行政诉讼及复议案件律师服务费10万元。用于支付行诉讼案 二、律师投诉处理中心39万元。其中，15万元用于案件办理、资 人员处理律师投诉案件。根据《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 职责，2026年需开展相关工作，案件处理与日常运作任务必要。 三、招商引资5万元。包含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举办产业政策宣讲 四、律师综合服务中心27万元。包含中心日常运营办公、开展业 等费用18万元（水费0.44万元，电费1.06万元，物业费及物业相关 五、国际商会大厦2万元：包含日常运营办公、开展业务相关活动 六、规模以上律所培训5万元。 七、律师行业党建经费3.26万元。 八、专业法律服务项目41万元。
年度目标：	加强辖区律师事务所等法律服务机构的规范化管理，营造良好的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系统化推进，逐步构建合规化、精细化的辖区律师及律师事 件等办理质效；持续强化律师行业党建政治引领作用，常态化开 规模化发展；持续开展优质法律服务机构招商引资，强化产业政 合作，提升国际法律服务辐射力与核心竞争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检查律师事务所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对律师及律所投诉案件宗数
	*质量指标	律所检查合格率
		复议及诉讼维持率
	*时效指标	律师公证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法律服务业营商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律师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律师公证管理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322600

意见》、《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

件的律师服务费用、邀请专家开展案件咨询论证费用。
料邮寄、日常办公、律所专项检查及业务相关活动等日常运作；24万元用于聘请
整情况备案表》中律师工作科（产业发展科）“指导、促进法律服务业发展”等

并及招商引资大会活动、招商引资宣传推广等；
务相关活动、进行产业政策宣传及产业资金测算等相关工作经费，其中物业管理
关附加费用16.5万元）。
动，其中物业管理、水电费 1.19万元。

法律服务业营商环境。

务所管理体系；筑牢行业监管与投诉处理长效机制，持续提升行政诉讼、投诉案
展规模以上律所培训，培育专业精湛的高素质律师队伍，推动律所实现专业化、
策赋能，助力福田区法律服务业向集群化、高端化升级；深化国际法律服务交流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30家	家	考察本项目对辖区律师事务所开展规范化检查与日常走访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实际走访、检查律师事务所数量。

≥500宗	宗	考察本项目办理律师律所投诉案件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实际办理案件数量。
≥85%	%	考察本项目律所检查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检查合格律所数/检查律所总数。
≥85%	%	考察本项目复议及诉讼参见办理情况，根据历史标准取值，计算方式=复议及诉讼案件胜诉数/复议及诉讼案件办理数。
100%	%	考察律师公证管理工作是否按时完成。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通过对区律师事务所等法律服务机构的规范化管理，在法律服务市场秩序、机构服务规范性、行业发展活力等方面的优化情况，反映法律服务业营商环境的改善程度，体现项目对区域法律服务行业健康发展的社会积极影响。“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5%	%	考察区律师对项目开展的满意程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

项目编码：	4403042211115003000025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实施期限：	7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4,866,000.00
政策依据：	一、福田区未成年人保护服务中心建设方案。 二、福法治委【2020】1号文件，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全面依 体系全面建设未成年人平安城区的意见》的通知，明确提出 受理、分流转介、应急服务等工作”。 三、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未年人保护协 四、《关于协助租赁区未成年人保护服务中心用房的函》的
测算依据：	一、建设高标准的福田区未保服务中心：未保服务中心（妇 二、聘请专业机构开展涉未成年人个案咨询等工作：“馨童 三、涉外法治宣传教育服务17.5万元。
年度目标：	一、组织“法律+社工+心理”跨专业服务团队，提供便捷的 二、推进未成年被害人法律援助全覆盖、涉案未成年人“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为全区未成年人及其家长提供各类法治教育、安全教育、亲 咨询、线索受理、分流转介、应急服务等工作。提升未成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未保个案综合服务工作次数
		开展调研工作次数
	*质量指标	未保个案服务内容合规率
	*时效指标	个保工作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未成年人的权益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未成年人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文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未成年人保护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00000

法治区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福田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关于完善未成年人保护法治
“建设高标准的福田区未保服务中心”“聘请专业机构开展涉未成年人个案咨询、线索

周小组会议纪要。
复函。

儿大厦）物业管理费6.5万（5343元/月）、电费0.84（预估700元/月），小计约7.5万元。
计划”困境儿童法律援助项目45万元。

未成年人保护综合服务，实现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专业化、系统化。
津+社工+心理”综合服务全覆盖，使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得到及时有效维护。

职教育等服务。建设高标准的福田区未保服务中心，聘请专业机构开展涉未成年人个案
人法律意识与自我保护能力。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15宗	宗	考察本项目未成年人保护服务工作，参考往年工作成效，项目期内综合服务个案不少于15宗。
1次	次	考察本项目未成年人保护服务调研工作。
100%	%	考察已完成的未保个案服务中，服务内容（如帮扶措施、权益保障流程等）符合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规及服务规范的比例，反映服务的合规性与专业性水平。
100%	%	考察本项目未成年人保护服务工作开展是否及时。

90%-100%	%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显著	%	考察本项目未成年人保护服务工作，确保各类未保专业服务有序供给，更好地维护未成年人的权益。“显著”的量化标准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 0%-6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0%	%	考察未成年人对本项保护服务工作的满意度，未成年人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